

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

教务通〔2026〕63号

关于做好2026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了做好2026届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各学院依据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湘外经院教字〔2022〕61号），以不超过各专业总人数1.2%（四舍五入取整，不足1人的专业按1人）的比例，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（推优名额详见附件1）。

1. 专业间不能互相占用名额；某一专业如没有符合要求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可不推荐。

2. 所推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学术诚信检测相似不超过15%。

3. 所推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须是应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

成绩为优秀；且在学校分配的限额指标内，经学院推荐方可参加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。

4. 所推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指导教师不得为同一人。

二、评选程序

1. 学校将组织专家对各学院所推荐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评核。

2. 学校评选结果公示，公示时长3天。

3. 学校评选结果公布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各学院于5月30日前将如下材料提交实践教学科：

1.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2内，纸质版+电子版各一份）。

2.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（见附件2内，纸质版）。

3. 推优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原件及过程材料（含学术诚信检测报告），装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档案袋。

4. 推优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4000字左右的压缩稿。指导教师须严格按照“优秀论文（设计）压缩文稿参考格式”（见附件2内）审核压缩稿质量。压缩稿中的图、表标题编号规则参照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规范（2023年5月修订）》。压缩稿需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。

联系人：张欣月，联系电话：88127480，邮箱：

swshijianjiaoxue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2026届本科生校级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专业推优名额
2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（修订）

教务处

2026年4月28日